



## 全球環境、健康與安全政策

本文件為 VAREX IMAGING CORPORATION 之機密與專有資訊。未經 VAREX IMAGING CORPORATION 事先書面許可，不得散布、重製或修改。

所有者

政策編號

日期

EHS

20004609

等於最後核准人之簽署日期

章節	說明
1.0	<a href="#"><u>目的</u></a>
2.0	<a href="#"><u>範圍</u></a>
3.0	<a href="#"><u>政策</u></a>
4.0	<a href="#"><u>職能與職責</u></a>
	<a href="#"><u>簽署</u></a>

### 1. 目的

- 1.1. 本文件之目的為說明 Varex Imaging Corporation (「Varex」或「公司」) 對維護環境、健康及安全領域之法律遵循及最佳實務的承諾。

### 2. 範圍

- 2.1. 本政策適用於全球所有 Varex 營運據點。

### 3. 政策

- 3.1. Varex Imaging Corporation 將：

- 3.1.1. 採取一切適當行動，以確保員工的健康及安全。
- 3.1.2. 透過在設計、製造、行銷、配銷、包裝、回收、使用、維修及棄置本公司產品中採納汙染防治及資源保育原則，將本公司所造成之環境衝擊降至最低。
- 3.1.3. 透過適當實施清潔製造原則，儘量減少溫室氣體排放、汙染物、能源、水及其他資源使用，並鼓勵廢棄物的再利用及回收。

- 3.2. 為實現這些目標，我們將：

- 3.2.1. 教育、培訓和激勵所有員工以安全和對環境負責的方式行事。
- 3.2.2. 培養供應商及承包商的安全和環境責任。
- 3.2.3. 透過設定具有挑戰性的目標、建立有意義的指標，不斷改進我們的員工健康和安全計畫以及環保措施，並向員工、股東和社群中的利害關係人傳達我們的成果。
- 3.2.4. 在實施之前評估新流程和產品，以及企業併購對環境、健康和安全的影響。
- 3.2.5. 稽核營運與實務是否遵循適用法律、法規及本政策，並在必要時實施適當矯正措施。

	全球環境、健康與安全政策		
	政策編號	20004609	日期

#### 4. 職能與職責

##### 4.1. 道德法規遵循與 ESG 委員會

- 4.1.1. 提供本公司環境、健康與安全 (EHS) 政策、程序、計畫、實務、目的之準則與指導，並制定關鍵流程衡量指標及目標。
- 4.1.2. 透過年度審查本公司的 EHS 績效和管理系統，確保其持續滿足適用性、充足性和有效性。

##### 4.2. 高階管理層

- 4.2.1. 提供實施及運作 EHS 管理系統所必需的支援和資源、任命合格的 EHS 代表、協助制定計畫目的、目標，以及落實員工安全團隊和緊急計畫方案。
- 4.2.2. 根據目的和目標定期審查安全及環境績效的狀態，並遵守適用的法律、法規、本政策及管理系統稽核發現事項。
- 4.2.3. 負責鼓勵及推廣安全文化，並參與健康和安全改進活動。
- 4.2.4. 負責所屬員工的健康及安全。負責其 SOP、工作說明、安全文化、工作環境以及這些工作環境的整潔。
- 4.2.5. 執行所有政策、計畫與程序，以遵守其員工及工作環境的法規標準。

##### 4.3. EHS 代表

- 4.3.1. 協助維護與據點營運相關的法規遵循和風險降低問題。
- 4.3.2. 就 EHS 事項向管理層提供建議，包括法規遵循、最佳實務、年度策略計畫、計畫實施和有效性。
- 4.3.3. 確保遵循員工意外、化學品外洩的通報和紀錄保存要求。
- 4.3.4. 執行營運據點法規遵循及計畫有效性之定期審查。
- 4.3.5. 評估營運據點設施與流程修改的 EHS 影響。
- 4.3.6. 協助開發和實施適當的程序、管控、培訓、計畫和緊急應變能力。
- 4.3.7. 支援安全團隊活動並監控團隊有效性(如已實施)。
- 4.3.8. 當重大新技術或科學發現發表，或可能影響營運之法律及法規要求實施或變更時，向管理層及 EHS 代表提供資訊、建議與推薦措施。
- 4.3.9. 制定並維護公司政策、程序、計畫及準則。
- 4.3.10. 定期稽核公司營運據點，以確保建立、實施和維護有效的管理系統，且符合政策、計畫及程序。

透過在需要時審查提交主管機關之資料、協調有害材料棄置與回收廠商的核准、提供價值最大化設計與生命週期分析領域的培訓與支援，及監督土壤及地下水緩解計畫，支援生產部門。

##### 4.4. 員工

- 4.4.1. 持續評估其自身在工作場所健康、安全和環境改善的日常活動，並將這些機會向主管、團隊領導人或其 EHS 代表報告。

	全球環境、健康與安全政策		
	政策編號	20004609	日期

4.4.2. 向主管、團隊領導人或其 EHS 代表報告以下所有事項：

- 4.4.2.1. 嚴重危害和暴露。
- 4.4.2.2. 職業傷害和疾病。
- 4.4.2.3. 有害廢棄物棄置不當。
- 4.4.2.4. 不安全或潛在不安全的工作條件或環境。
- 4.4.2.5. 噴濺、外洩或其他涉及有害材料的事故。

4.4.3. 遵守本政策、所有公司和適用的當地 EHS 規則、法律、政策、程序、計畫、SOP 和工作說明。



## 全球環境、健康與安全政策

政策編號

20004609

日期

等於最後核准人  
之簽署日期

**修訂歷程紀錄：** (請參閱存檔版本以瞭解先前的變更歷程紀錄)

修訂版	變更原因	變更說明	日期	作者
AA	初始版本。	初始版本。	2017 年 1 月	Jason Kyle
AB	變更組織架構。	更新以敘明 EHS 代表的職能與職責， 並更新以符合政策文件格式。	2024 年 7 月	Jared Stenberg

簽署	「電子簽章紀錄將附加至受保護文件的最後一頁。」
	<b>姓名</b>
	Sunny Sanyal
	Kim Honeysett
	Victor Garcia